

盂蘭節在香港

每逢農曆七月初的時候，在各區的露天球場，都會發現有不少的民間團體建醮。這些醮看似只是戲班的舞台，實際上卻是準備用作於盂蘭節超度亡魂的祭壇。其實，在今日中西文化交流的香港，有很多傳統中國節日漸漸被人遺忘，盂蘭節便是其中之一。盂蘭節究竟是一個怎麼樣的節日？「醮」是中國道教特有的祭祀方式，而「盂蘭」兩字則源自佛教的經典，那麼，究竟「盂蘭勝會」是怎樣的一個祭典？盂蘭節還有多少生存的空間？

盂蘭節有別於普遍中國傳統節日的地方，是它不單有一個傳說作為依據，而是由多個來自不同宗教與民間傳統，長久以來混合發展而成。歸納盂蘭節的起源，可以看出當中的三個最主要的傳統：

第一是鬼：

中國民間自古以來，便相傳地府鬼門關大門會在農曆七月初大開，所有的無主孤魂、餓鬼等都會從陰間出來，到凡間各處徘徊覓食。在傳統辟邪的思想下，為免受到這些遊魂野鬼的滋擾，人們都會盡量滿足它們的需要。每逢農曆七月的時候，人們便會用不同的食物舉行路祭，超度亡魂；後來隨著社會的發展，對鬼的觀念亦隨之而有所改變，「餓鬼」變成「窮鬼」，人們改用金銀衣紙來代替食物，路祭便演變成鬼節燒衣的習俗。由於燒衣的對象是街頭的遊魂野鬼，燒衣的地點一定會是街頭巷尾，所以今日統稱為「燒街衣」。除此之外，地府鬼門關的大門將會在農曆七月十五日關閉，遊魂野鬼在最後的一夜將空群而出，亦即是最「猛鬼」的一夜，燒街衣的人所以也就特別多，「七月十四」便成為鬼節的另一個名字。

第二是中元節

按照中國道教的傳統，每年的農曆正月十五、七月十五和十月十五分別是三官大帝的生辰。所謂「三官」，即是天官、地官與水官三位重要神靈，又稱為上、中、下「三元」。中元節亦即是地官大帝的生辰，而相傳在中元節時，地官大帝會來到凡間，考核世人平日的所作所為，並且登記在生死冊上；當人死後，地官大帝便會將該人的資料給予地獄審判官閻羅王，賞善罰惡。由於地官考核人們善惡，因此，民間便在農曆七月十五日那天就有祭拜地官的儀式，更多做善事，為自己積福。

第三是「目連救母」

根據佛經《盂蘭盆經》及其他經典的記載，目連是佛祖釋迦牟尼的弟子，由於他在證得阿羅漢果之後，又在深山坐禪觀空，心無所著，得了神通，在佛門弟子當中得了「神通第一」的外號。目連之所以要救其母親，全因她在人間犯罪太多，死後被打至無間地獄；目連以眼通見其亡母在餓鬼道中，不得飲食，皮骨連立。向以孝道見稱的目連當然心有不甘，遂以盛飯，往餉其母。但當其母用手進食的時候，食物還未入口之前，就已化成烈火。看見這個情景，目連實在無能為力，於是痛哭流涕，向佛祖求助。佛祖說目連的母親由於罪行太深，要救她脫離餓鬼之苦，實非目連一人的能力所及。佛祖教導目連，唯有借助十方眾僧威神之力，於每年農曆七月十五日廣造盂蘭盆，盛以百味五果供養佛與僧，來解救七世父母在陰間倒懸之苦，以報答父母養育之恩。於是，目連便依照著佛祖的話去做，但卻從此也再沒見到其母，只從佛祖口中得知，其母經已得救。由此看來，「目連救母」的故事很明顯

是一個用來宣揚孝道的故事，而後來的後人紛紛效法目連，遵從佛祖的教導，舉行盂蘭盆大法會。

由此看來，盂蘭節實在是起源於「目連救母」的故事，為一個佛教宣揚孝道之節日。由於目連在做了盂蘭盆供養之後，其母便得解脫餓鬼之苦，所以盂蘭節並非一般人所說的導人迷信，相反它是一「慎終追遠」的節日——七月十五日，施佛及僧，以報養父母之恩。亦即是說，紀念盂蘭節就是一種重孝的表現，與中國傳統儒家重視孝悌的思想不謀而合，所以當「目連救母」的故事傳入中國後，便廣為人所接受。及後由於日期上的巧合，盂蘭節和中元節便慢慢被人混為一談，再加上七月十四日有源遠流長的民間鬼節傳統，盂蘭節便演變成今日超度亡魂、普度眾生的節日，亦因為上述的原因，盂蘭節的正日很多時被誤會為農曆七月十四日，這就是今日人們對盂蘭節的理解。

再者，民間之所以將農曆七月十四日當為「正日」也是有一段因由的。話說宋末元初時，蒙古軍攻打中原，宋室後人紛紛逃走，而在這段走難的過程之中，一些節日難免要提早進行。由於老百姓不知道元兵何時攻至，也不知道何時再有太平盛世，因此盂蘭節就提早在七月十四日舉行。不過這只是傳說罷了。

在盂蘭節的期間，民間主要有兩種習俗，一是「燒街衣」，另一種是舉行「盂蘭勝會」。燒街衣在先前已經作了詳盡的解釋，而盂蘭勝會即是盂蘭節期間在各大臨時市政局硬地球場，搭棚建醮的法會，詳細的情況則留待實地考察的時候才再作討論。以下讓我們探討一下盂蘭節在香港的發展。

在香港開埠初期，每逢盂蘭節期間，便有不少人在晚上到街上燒衣，以及一些民間團體舉辦盂蘭勝會。要發起大規模的盂蘭勝會，必定要倚靠一些組織去舉行，而在香港開埠初期這些民間團體多是華人商業組織，其目的是希望保持中國的傳統，加上當時香港的慈善服務不多，市民很難才有贈醫施藥，派米濟貧的福利。人們的生活普遍窮困，於是這些組織藉著盂蘭勝會起了慈善的作用。而較為人熟識的團體為潮州商人組成的「南北行」。由於盂蘭勝會一般都是持續幾天舉行，當中的神功戲在那缺乏娛樂的年代，便吸引了不少市民觀看。由於演唱的地方是露天的，過大的樂聲令人們不能留在家中作任何事，故街上佈滿了人，各類小販也爭取賺錢的機會，積極買賣。有些人更自備椅子，從早到晚坐在盂蘭勝會會場看木偶戲、布袋戲來消磨時間。

及後，勝會舉行的地點亦隨著香港的發展而改變，一直由華人商業樞紐的中區，遷移至毗鄰華人住宅區的上環，及至西環。這些地方除了是華人的集中地外，更是潮州人聚居的地方。戰後，盂蘭節受到坊間的特別重視，這是因為香港在抗戰期間，死傷慘重，人們認為會有很多無主孤魂流離失所，故需要超度。

七十年代，隨著公共房屋的興建，市民紛紛「上樓」，燒街衣的人亦隨之而「上樓」，在大廈走廊燒衣；原本聚居的居民亦被分離，但也有更多團體組織起來在全港各區舉行盂蘭勝會。今天這些團體需要首先註冊，並只能安排在球場舉行盂蘭勝會，場地無疑是受到很大的限制。除此之外，在不同的條例管制下，例如消防、環保條例等，今日的盂蘭勝會實在不復當年的熱鬧，但仍然保留了很多獨特的傳統。

盂蘭節本是一個無分籍貫的節日，但到了九十年代的今天，香港的潮州人幾乎籠斷了區內盂蘭勝

會的活動，而註冊成爲有限公司的孟蘭勝會，亦以潮州僑胞佔絕大多數。西環乃一老化舊區，區內有許多資深的老前輩，他們均曾參與或籌辦多次孟蘭勝會。

不同地方和習俗的孟蘭勝會就會因應不同的需要，使設施亦各有不同。現在只是西環的孟蘭勝會作爲參考：

(1) 辦事處

西環孟蘭勝會籌委會駐紮地，理事長、值理、秘書等人用以接待訪者。此處並設有茶水服務，讓工作人員和善信們能在烈日下維持足夠體力。另聖約翰救傷隊、警方人員亦在該處值班，以防不時之需。

(2) 天地父母壇

孟蘭勝會主壇所在，善信進入會場，必先在此上香，故此處香火鼎盛。此處亦爲福物競投之進行地，壇上亦擺放著由善信捐出之福物。而大會因善信捐款而摺成的風鈴亦掛在壇內四周之圍幕上。

(3) 唸經壇

顧名思義，此爲高僧唸經之所。大會由內地請來十數高僧，他們的主要職責是在爲期三天的會期中唸經超渡亡魂，另亦爲在生者祈福。而由善信所捐出來的福物，亦由高僧爲它們開光，爲投得者帶來福份。在首天的開光儀式上，高僧們爲每一個開光，同時亦下令孟蘭勝會工作人員誠心上香，祈求是次孟蘭勝會能順利舉行。

(4) 大士台

大士台實指觀音大士。觀音大士普渡眾生，故於孟蘭勝會的作用，據工作人員說，乃取大公無私之意。西環孟蘭勝會之起，在於超渡戰後亡魂。而由於魂眾多，需要維持秩序，以防四方餓鬼在善信施孤之際，因搶奪食物而起爭執。故觀音大士騎著馬，巡查四周，防止餓鬼不守秩序，而觀音大士之畫像會和坐騎於孟蘭勝會最後一天會期一同燒毀。

(5) 孤魂台

香港今天的富庶，實始自二次大戰以後。二次大戰時，日軍屠殺無數手無寸鐵的香港市民，而這些死去的人民，亦間有毫無親人的，故於閒時便沒有人給他們施以祭祀。孟蘭勝會之起，在於施食給四方餓鬼，當然亦包括了這些無主孤魂，故孤魂台之設立，乃供善信上香給這些孤魂，令他們能感受人間溫暖，同時亦可保佑善信平安。

(6) 附薦台

此台乃供在世者附薦先人，以求平安，及盡一己之孝心。附薦台內供奉著先人的神位，惟這些神位得以立於孟蘭勝會，全賴善信捐出一筆金錢，然後大會才在附薦台有安設神位。

(7) 戲棚

供潮劇表演之用。大會由內地聘請回來的潮劇團，連續三天在會場內表演，爲一眾西環街坊提供

娛樂。而戲棚下更睡著一批演員，他們的屬於劇團中較不重要的演員，故劇團只安排他們下場戲棚之下。

(8) 神袍

乃三件用紙紮成的大衣，以供神靈穿著。由於規模甚大，故這些神袍乃經內地由水路運至本港。所費約一萬元。

(9) 米壇

存放著盂蘭勝會將於會期最後一天時所派的米、糯米、日用品、毛巾、汗衣、冬瓜等。由於壇內所存之物價值不菲，故有人通宵看管。

(10) 金榜題名

盂蘭勝會的經費，乃由善信捐助而來，而每年之首席大總理，便是當年捐款最多之善信。而此榜之作用在於將曾有捐款之善信之姓名貼出，以表揚他們的德行。

(11) 三枝大香

此三枝大香高約六尺，代表著盂蘭勝會的三天會期，其作用與奧運會的聖火相類。由於有時候香上之火勢太大，大會工作人員恐防在會期結束之前大香便會燒完，因此亦有專人看管大香之大勢。若火勢過猛的話，便會淋水撲息。

(12) 風鈴

這便是所謂的招魂鈴。農曆七月為鬼門關大開的日子，四方餓鬼蜂擁而出，風鈴的作用在於引令鬼魂到達盂蘭勝會會場給善信施孤。

(13) 焚化爐

善信帶來之金銀衣紙，數量很多，需要有專人負責焚燒之工作，大會提供此一場地，亦為了防止火警。

盂蘭勝會的過程

(1) 福物競投

此為盂蘭勝會籌募下年度經費之主要活動，通常在盂蘭勝會的第二天晚上舉行，競投在數名盂蘭勝會工作人員主持下展開。競投之物品在盂蘭勝會本身經費中抽出一部分來購買，其中包括金財神、美酒、水晶擺設、金風帆、金馬等等。所有福物均以低價十元開始拍賣，情況便和街頭之一元拍賣相類。

當善信投得福物後，必先到天地父母壇前上香，工作人員才把福品的名稱，例如「發財添丁燈」寫在一揮春上，交給投得者。投得者然後留下姓名，以及附上聯絡電話及地址，以便大會於來年寄信通知付款，作下年度盂蘭勝會經費之用。

過往，福物競投多以潮語進行，惟現今已改用廣州話。因西環除了潮州語系之市民居住外，亦有很多

其他籍貫人士，而他們亦在潮州街坊的同化下，遂漸參予孟蘭勝會。

(2) 派米

這是一個慈善的活動，亦是孟蘭勝會其中一個所扮演的角色。戰後香港的慈善團體並不多，故孟蘭勝會便像慈善機構一樣，負責賑濟有需要人士。時至今天，香港市民的生活水平雖然較以前提高，惟部分不幸之人，仍然過著艱苦的生活。所以勝會的派米活動，除派米外，拉麵、冬瓜、通菜、汗巾、汗衣、竹帽等等均成爲施贈之物。

派米活動會在孟蘭勝會最後一天早上進行。這些輪侯者中，以年老的女性爲主。至下午四時，當高僧完成勝會之結壇儀式後，派米便正式展開；大批警員亦會到場維持秩序。

(3) 孟蘭勝會之籌組過程

每年的孟蘭勝會，其實工作絕非於三天會期才展開，早在去年的勝會結束時，籌委會便需爲本年的勝會進行籌備工作。堅尼地城臨時遊樂場的位置，是孟蘭勝會在一年前向市政局申請的，而孟蘭勝會所需約一百萬之經費，亦在一年前之福物競投開始進行。而會場中之竹棚則約用一星期時期便可搭成。此外，大會亦在西環市區中心的士美菲路設立了募捐站，蒐集善信所捐款項。孟蘭勝會之主要開支是在聘請劇團和僧人上，而一些特大之衣紙，亦所費不菲。

西環孟蘭勝會有限公司由約六十名的委員組成，籌委會成員便在這六十人中選出，其中的主要職位在三年便會轉換一次，而所有工作人員均是義務的。而一些重要的決定，如拿錢來買福物以作競投時，便需三位財政一致通過方可實行。

孟蘭勝會作爲慶祝孟蘭節的一個重要項目，成爲每年農曆七月中旬時，香港各地出現的奇觀和特色。集孝道、宗教儀式、社會福利以及大眾娛樂於一身的孟蘭勝會，隨著社會的不斷轉變，昔日的孟蘭勝會與今天的有所不同。昔日的孟蘭勝會主要由潮州人士舉辦，但經過數十年的發展，孟蘭勝會已變得普及化，並爲純粹由潮州人所獨有。這是一種可喜的現象，說明潮州人和其它居於香港的人士能夠互相融和。

但另一方面，隨著社會的發展。昔日的香港已由一個小小的漁港、轉口港，發展成今天的國際性大都會，社會的發展影響多種因素。其中想提出的是主辦場地方面，由於孟蘭勝會需要在一塊空地上搭棚舉行，市區和新市鎮的空地多已用作建築之用，孟蘭勝會只能在屋村球場進行。但舊區重建同時改變土地用途，昔日勝會的主辦場地會被遷移，甚至被禁止再在同區內舉行。這是今日孟蘭勝會所面對的另一個問題。

孟蘭節這個中國傳統節日可以繼續發展的空間不大。首先，年青一輩對孟蘭節的認識不多，而且欠缺積極性，甚至視之爲迷信，將孟蘭節與鬼節相題並論；學校教育亦甚少提倡中國傳統節日，進一步影響年青人對孟蘭節的認識程度和觀感。由實地考察所見，負責舉辦孟蘭勝會的負責人和工作人員，以及夜間在街上燒街衣的善信，絕大部份都是較年長的人士。展望將來，在後輩不熱衷於慶祝孟蘭節的情況下，孟蘭節在香港將會日漸式微。

另外，盂蘭節原本目的是宣揚孝道，兼具有社會救濟的功能。但現時資訊科技發達，宣揚孝道的訊息不需透過每年一度的節日及勝會進行；而救濟有需要人士的責任，亦由社會賢達轉為政府及志願的福利機構。盂蘭節及盂蘭勝會的目的和意義，已經可以在社會上被充分取代，所以其存在意義和價值亦在下降之中。

時至今天，香港人對中國傳統節日的認識和熱衷程度日漸減退，年青一輩視這些節日為迷信甚至老土、不合時宜。欠缺政府的提倡及灌溉有關的觀念，香港人與這些中國傳統節日日漸疏離。這種情況，對中國傳統節日繼續在香港發展非常不利，甚至會令它們逐漸消失。

參考資料

- 《中國各民族宗教與神話大詞典》編輯委員會 編《中國各民族宗教與神話大詞典》
（北京：學苑出版社，1990年）
- 潘桂明《中國的佛教》（香港：商務印書館，1993年）
- 王世禎《中國節令習俗》（台北：星光出版社，1984年）
- 齊星《古風民俗》（香港：商務印書館，1987年）
- 周簡段《京華感舊錄——風土篇》（香港：南粵出版社，1987年）
- 蕭國健《香港前代社會》（香港：中華書局，1990年）
- 香港中華文化促進中心《香港歷史文化考察》出版小組 編《香港歷史文化考察》
（香港：三聯書店（香港）有限公司，1993年）
- 邱東 遺著、曾憲冠 整理《新界風物與民情》（香港：三聯書店（香港）有限公司，1992年）